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

2024-2026年消防维护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TDCG2024014

招 标 文 件

招标人：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

招标代理机构：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4年7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_Toc31277)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_Toc30510)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14](#_Toc10510)

[第四章 项目需求 14](#_Toc16438)

[第五章 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18](#_Toc1589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4](#_Toc5120)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2024-2026年消防维护服务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7月18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1项目编号：TDCG2024014

1.2项目名称：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2024-2026年消防维护服务采购项目

1.3采购内容：维保单位负责学院内的所有消防设施、设备和系统的维护保养工作。

1.4预算及最高限价：26.5万元/年

1.5服务期限：2年，合同一年一签。服务期内未出现无违法、违规、违约行为和安全责任事故，由学校组织考核,考核合格后签订下一年合同。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供应商必须是经国家有关部门批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

（2）供应商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经审计的2023年度或最新一年度的财务报告，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3）供应商需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4）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5）供应商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近三年内没有被司法部门或行业主管部门处罚，提供书面声明；

（6）供应商须提供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或“诚信江苏”（www.jscredit.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的、自本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投标截止前的信用记录的截图（截图须加盖公章）；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具备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2）维保方所选派的驻场维保人员必须具备消防设施维保职业资格证书或消防工程师。（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4.本项目拒绝下述投标人参加投标：

4.1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2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4.3投标人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7月8日至2024年7月12日

方式：

报名需将下述资料盖章扫描件（1份）发邮件至wangyuping6905\_xm.cicdi@chinaccs.cn，进行线上报名：

（1）营业执照副本；

（2）法人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身份证；

（3）标书费付款凭证。

售价：300元人民币

汇款账号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南京分行城北支行

帐 号：1259 0209 5710 1030 0005

转帐事由：项目名称（可简写）+ 标书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4年7月18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及开标地点：江苏省扬州市邗江区江阳中路万象汇利大厦6楼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1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2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招标人信息

名 称：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

地 址：扬州市邗江区润扬南路33号

 联系人：季老师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　址：南京市建邺区楠溪江东街58号

联系人：王雨平（报名）、朱闵远

联系电话：13260737120（报名）、1595056000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l、采购方式**

1.1本次采购采用公开招标方式，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公告中所述项目。

**2、合格的投标人**

2.1满足招标公告中投标人资质要求的规定。

2.2 满足本文件实质性条款的规定。

**3、适用法律**

3.1本次采购及由本次采购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制约和保护。

**4、投标费用**

4.1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参与投标有关费用，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本项目收取投标人标书费见公告，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按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的《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所列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的65%收取，最低收费金额为1000元。

 4.3本项目的专家论证费、专家评审费暂按4500元向中标人收取。具体按实际发生结算。

**5、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5.1投标人一旦下载了本招标文件并参与投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

**二、招标文件**

**6、招标文件的构成**

6.1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招标公告

（2）投标人须知

（3）合同条款及格式

（4）项目需求

（5）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6）投标文件格式

请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招标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6.2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按招标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招标文件的澄清**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投标截止期前十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8、招标文件的修改**

8.l在投标截止日期前，无论何种原因，招标人均可主动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8.2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南京邮电大学采购招标管理办公室网站及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采购招标信息网”网站上公布，并对所有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8.3为使投标人编写标书有充分时间对标书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分析、研究，招标人有权推迟投标截止日期和开标日期，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投标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9.1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使用**简体中文**。

9.2除技术性能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0、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0.1投标文件目录；

10.2投标函：须含投标人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电话、传真、E-mail等联系方式；

10.3投标人资格证明材料；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

（2）相关资质证明材料（复印件）；

（3）法人授权委托书（复印件）；

（4）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5）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开标现场查验原件）；

（6）具有项目必须的技术条件或经营能力的书面声明；

（7）无违法违规记录声明；

（8）招标文件中的其他资格性要求（详见招标公告第二条投标人资格要求）。

上述文件均应加盖公章。

10.4开标一览表：

（1）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正确地填写开标一览表。

（2）投标人应采用分项报价最终汇总的方式进行，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报价，在表中标明所提供的设备品牌、规格型号和原产地，主要部件型号及其功能的中文说明，供货期等；每项货物和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如有备选配件，备选配件的报价不属于选择的报价）。

（3）报价采取总承包方式，包括所投产品、安装调试、服务、运输、税金及其它有关的为完成本项目发生的所有费用，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的除外。国产设备以人民币报价。

（4）开标一览表中的价格应与投标文件中的报价表中价格一致，如不一致，评标时一律按开标一览表中价格为准。开标一览表必须盖章，加盖公章后的“开标一览表”除应装订在投标文件中，还必须单独（此份不放在投标文件内）装在小信封内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与投标文件一起递交。

（5）报价必须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影响到报价的价格因素，一旦投标结束最终成交，总价将包定，合同期内不予调整。如发生漏、缺、少项，都将被认为是中标人的报价让利行为。

10.5投标人参照投标文件中技术条款对本项目所投产品的技术指标响应进行准确描述，并附《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定型产品须提供所投产品带有技术参数的产品说明书；加工定制及配套装置须提供所投产品的性能指标、实施方案，其中主要部件为定型产品的，则须提供与投标文件相一致的带有技术参数的产品说明书；

10.6投标人按照投标文件中商务条款提供交货安装、工期保证等方案以及产品售后服务和质量承诺，并附《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10.7投标人的业绩情况；

10.8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文件材料；

10.9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上述顺序分别装订成册。

**11、其它费用处理**

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单位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12、投标保证金**

**本次招标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2.1在开标时，对于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无效。

12.2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招标人免遭因投标人的不良行为而蒙受的损失，招标人在因投标人的行为遭受损失时，可根据第12.4条的规定没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12.3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但不计利息。

12.4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2)投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料、资格证明文件被确认是不真实的；

(3)投标人之间被证实有串通（统一哄抬价格）、欺诈行为；

(4)投标人被证明有妨碍其他人公平竞争、损害招标人或者其他投标人合法权益的；

(5)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按本规定签订合同；

(6)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不同意交纳履约保证金。

**13、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为招标人规定的开标之日后九十（90）天内有效。如果招标人在有效期之内，可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招标人的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招标人在接到投标人书面答复后，将在原投标有效期满后五日内无息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第12条有关投标保证金的没收和退还的规定在延长期内继续有效，同时受投标有效期约束的所有权利与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4、投标文件份数和签署**

14.l投标文件一式五份(正本一份，副本四份)。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另外提供投标文件电子版一份（PDF格式，可将完成盖章和签字的纸质版投标文件进行彩色扫描，拷贝到U盘中，跟投标文件一起密封提交）。

14.2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将法人代表人以书面形式出具法人代表授权书（原件）附在投标文件中。

14.3除投标人对错处做必要修改时，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5、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5.1**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密封，封口处要贴封签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不论投标人中标与否，投标文件均不退回。

15.2文件袋上应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正、副本、投标单位、授权代表姓名及联系方式。如因标注不清而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15.3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招标人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

**16、投标截止日期**

16.1 招标人收到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截止时间。

16.2 招标人可以按照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有权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日期，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的截止日期均应以延长后新的截止日期为准。

**17、迟交的投标文件**

迟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并原封退回。

**18、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8.1投标人在递交投标书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日期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修改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

18.2投标截止日期后不可对其投标文件作任何修改或撤回，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五、开标与评标**

**19、开标**

19.l招标人将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和地址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须携本人身份证原件参加，如有必要可以让投标人有一定时间的陈述，或接收评标工作组成员的提问后退场。

19.2开标时请投标人授权代表查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招标人当众拆封宣读每份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各项内容，未列入开标一览表的内容一律不在开标时宣读。开标时未宣读的投标报价信息，不得在评标时采用。招标人将指定专人负责开标记录并存档备查，各投标人需仔细核对开标记录相关内容并签字确认。

**20、评标过程的保密与公正**

20.l公开开标后，直至通知投标人中标为止，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均不得向投标人或与评标无关的人员透露。

20.2投标人试图影响评标或授予合同方面的任何尝试，可能导致该投标人的标被废弃。

**21、投标的澄清**

21.1评标期间，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工作组有权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但并非对每个投标人都作澄清要求。

21.2接到澄清要求的投标人应派人按要求做出澄清，书面澄清的内容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部分，但投标的价格和实质性的内容不得做任何更改。

21.3接到澄清要求的投标人如未按规定做出澄清，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2、对投标文件的初审**

22.1投标文件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由招标人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资格审查的结论，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评标工作组进行反馈。

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由评标工作组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2.2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工作组将首先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

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与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存在负偏离，或者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买方和见证方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重大偏离的认定需经过评标工作组三分二及以上成员的认定。评委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2.3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工作组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2.4评标工作组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进行进一步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如果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进行修正；

（2）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和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进行修正。只有在评标工作组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时，才能以标出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2.5评标工作组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22.6评标工作组将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些修改不能影响任何投标人相应的名次排列。

**23、无效投标条款和废标条款**

23.1无效投标条款：

（1）未按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2）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3）投标人在报价时采用选择性报价的；

（4）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5）投标人的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6）未通过符合性检查的；

（7）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

（8）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评标工作组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工作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其他法律、法规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属无效投标的情形。

23.2废标条款：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评标工作组会认定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

**六、定标**

**24、确定中标单位**

24.1评标工作组首先对所有合格投标人按评标办法进行打分，根据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列，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招标人应根据评标工作组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24.2中标人名单将在“江苏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公示。

24.3若有充分证据证明，中标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一经查实，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与评审专家、招标人或者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3）向评审专家、招标人行贿或者提供其它不正当利益的；

（4）恶意竞争，投标总报价明显低于其自身合理成本且又无法提供证明的；

（5）不满足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但在评标过程中又未被评标工作组发现的；

（6）不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的其它情形。

24.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5、质疑处理**

25.1参加投标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质疑。

（1）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5.2质疑必须以参加投标供应商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投标文件中所确定的）送达的方式提交，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含传真、电子邮件等）招标人有权不予受理。

25.3未参加投标的供应商或在投标活动中本身权益未受到损害或从投标活动中受益的供应商所提出的质疑也不予受理。

25.4投标人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恶意质疑或提交虚假质疑。否则，招标人将不予受理。

25.5招标人将在收到投标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中标通知书**

26.l中标结果质疑期满后，招标人将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26.2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立即以书面形式回复招标人，确认中标通知书已收到。若无书面回复，则公告后视同中标人已经知悉并同意接受。

26.3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招标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七、授予合同**

**27、签订合同**

27.1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派代表前来与招标人具体商谈签订合同，若因中标人延误签订合同并由此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应承担赔偿责任。

27.2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7.3签订合同后，**中标人不得将相关服务进行全部或部分转包。**未经招标人同意，中标人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招标人损失的，中标人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28、服务的追加和减少**

28.1采购合同履行中，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的，在不改变价格水平、合同及其它条款的前提下，招标人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追加量不得超过合同总额的10%。

28.2采购结束后，招标人若由于各种客观原因，必须对采购项目所牵涉的服务进行适当的减少时，在双方协商一致的前提下，可以按照中标时价格水平做相应的调减，并据此签订补充合同。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以下为中标后签定本项目合同的通用条款，中标人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关于专用条款将由项目使用单位与中标人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

**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2024-2026年度消防系统维保服务采购项目承包合同**

甲方：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

乙方：

为确保校园消防设施正常运行，保证学院正常教学生活工作秩序的稳定，保护学院和全体师生员工的人生、财产安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遵守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现就甲方校园消防设施的维护和保养达成协议如下：

**一、甲乙双方的权力和义务**

1、乙方负责甲方校园内的所有消防设施、设备和系统的维护保养工作。具体工作是保证甲方校园内所有建筑物的火灾报警系统、消火栓系统、喷淋系统、防火隔断、防火卷帘及防火门系统、安全疏散应急照明系统、语音系统，消防泵房、室外消火栓以及消防各种标识的完好和正常运行。

2、乙方负责根据消防安全的有关规定，对甲方校园内所有的消防设施、设备和系统进行调试，发现问题，由甲方协调相关的施工单位进行完善，并形成交接手续，乙方接手后所有设施、设备和系统的除甲方人为破坏、自然灾害及不可抗力因素损坏外都由乙方负责，乙方维保期满后要与甲方或下一个维保单位进行交接，如交接过程中发现相关问题，乙方必须进行完善，否则甲方将暂缓给付乙方的维保费用。

3、乙方负责按《江苏省消防设施检测规程》定期对甲方现有消防设施进行检查维修，并作好记录，其记录存放在主控室备查。

4、在系统维修时，由甲方负责的配件、材料采购不能及时到位的情况下，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提供维修所需的各种备品备件和辅助材料，确保维保及时到位。

5、乙方负责帮助甲方建立完善的消防系统管理档案，负责对甲方工作人员进行培训，甲方应根据消防管理的要求，持证上岗。

6、乙方负责为甲方提供消防技术咨询，配合甲方组织消防知识普及和日常的消防安全检查；乙方应派员参加甲方组织的有关消防演练活动，并协助甲方进行消防知识讲座。

7、乙方在接到甲方报修电话后，应立即派人维修，维修人员必须在2小时内到达现场，一般故障24小时内修复，较复杂故障72小时内修复。

8、乙方每次检修、测试、保养结束后，乙方须48小时内提交由甲方委派人员签证确认的检修记录。

9、乙方每季度至少一次对消防设施设备进行维护和保养；国家法定节假日应提前上门对消防设施设备进行检修，并做好重点防火部位和重点防火时期的巡查检修工作。

 10、乙方应确保甲方的消防系统能满足上级消防管理部门的各种日常检查、年检的需要，如果因乙方的原因出现消防检查、年检不合格，乙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各种后果。

11、若甲方校园内出现火灾等消防安全事故，而消防系统存在故障或动作不及时，因乙方的原因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12、年度维保工作完成后，由甲乙双方共同认可的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消防技术服务机构检测维保范围内消防设施、系统，并出具检测报告、消防安全评估报告（费用由乙方承担），且向甲方递交年度维保工作报告。

13、乙方须每周6天（具体日期由甲方决定）派至少1名具有消防维保资质的工作人员进驻校园值班，项目经理每月不少于4次驻场指导，完成指派的消防维保任务。

14、乙方应协助学院开展建筑物消防验收工作。

15、合同签订后半年内绘制符合甲方要求室外消防管网图。

**二、合同价款**

维保费为人民币 万元/年，其中包括乙方维保过程中的人工费、辅材费、管理费、税金及维保用的辅材，如电阻、电容、标识、指示灯配件等单次维修报价（单价）在500元的辅材和易损材料等。

单次维修报价（单价）在500元以上的辅材和易损材料需根据市场行情价报价，经甲乙双方认可后更换，并由乙方提供明细清单交甲方留存。

**三、付款方式**

服务期为2年，2024年9月17日—2026年9月16日，每满半年支付45%，期满支付45%，剩余10%的服务费作为年度考核基金。合同期满后，根据年度考核结果分级发放。考核为优，按全年预留考核保证金全额发放；考核为良，按全年预留考核保证金的90%发放；考核为合格，按全年预留考核保证金的80%发放；考核为不合格，扣除全年预留考核保证金。乙方在服务期满时开具符合财务制度要求的正规票据。

 **四、合同期限**

本轮合同期为两年，合同一年一签。在合同期间不随工人工资上调、印刷产品耗材等因素更改变化合同的金额。甲、乙双方必须严格履行协议，如乙方违约导致合同终止的，须承担承包服务费20％的违约金。乙方须在本年度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续管申请，经甲方考核合格，方可在本轮合同期内续签下一年度合同。

**五、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在履行协议过程中，如产生争议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六、合同的生效、变更、解除和终止**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签订书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解除合同。（1）甲乙双方协商一致；（2）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3）合同终止：甲乙双方履行完本合同全部义务，结算价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但本合同售后服务及争议解决条款继续有效）。

4.甲方的采购文件和乙方的投标文件均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行效力。

**七、附则：**

1.甲方现场负责人为：乙方现场负责人为：如双方现场负责人有所变动，应书面通知对方。

2.本合同由甲、乙双方共同签订，合同一式陆份，甲方伍份、乙方壹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 乙方

单位名称：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扬州市润扬南路33号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扬州分行开发区支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

户名：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 户名：

账号：489773587772 账号：

税号：52320000509200179F 行号：

电话：0514-89716081 项目联系人：

签约日期（即合同生效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章 项目需求

|  |  |
| --- | --- |
|  |  |
| 序号 | 楼宇名称 | 项目内容 |  备注 |
| 一键声光报警器 | 火灾报警系统 | 水源、泵房等 | 消火栓系统 | 喷淋系统 | 防排烟 | 疏散照明系统 | 防火卷帘 |
| 1 | 一教 |  | ★ | ★ | ★ |  |  | ★ |  |  |
| 2 | 二教 |  | ★ |  | ★ |  |  | ★ |  |  |
| 3 | 三教 |  |  |  | ★ |  |  | ★ |  |  |
| 4 | 一实 |  |  |  | ★ |  |  | ★ |  |  |
| 5 | 二实 |  |  | ★ | ★ |  |  | ★ |  |  |
| 6 | 三实 |  |  |  | ★ |  |  | ★ |  |  |
| 7 | 行政楼、图书馆 |  | ★ | ★ | ★ | ★ | ★ | ★ | ★ |  |
| 8 | 地下人防（篮球场、教师公寓） |  | ★ | ★ | ★ | ★ | ★ | ★ | ★ |  |
| 9 | 大学生活动中心 |  | ★ |  | ★ | ★ | ★ | ★ |  |  |
| 10 | 一食堂 |  |  |  | ★ |  |  | ★ | ★ |  |
| 11 | 二食堂 |  | ★ |  | ★ | ★ | ★ | ★ |  |  |
| 12 | 后勤楼 |  |  |  | ★ |  |  |  |  |  |
| 13 | 中水泵房 |  |  | ★ |  |  |  |  |  |  |
| 14 | 1号学生公寓 | ★ |  |  | ★ |  |  | ★ |  |  |
| 15 | 2号学生公寓 | ★ |  |  | ★ |  |  | ★ |  |  |
| 16 | 3号学生公寓 | ★ |  |  | ★ |  |  | ★ |  |  |
| 17 | 4-5号学生公寓 | ★ | ★ | ★ | ★ |  |  | ★ |  |  |
| 18 | 6号学生公寓及教师公寓 |  |  |  | ★ |  |  | ★ |  |  |
| 19 | 7-8号学生公寓 | ★ |  |  | ★ |  |  | ★ |  |  |
| 20 | 9号学生公寓 | ★ |  |  | ★ |  |  | ★ |  |  |
| 21 | 10号学生公寓 | ★ |  |  | ★ |  |  | ★ |  |  |
| 22 | 青教公寓 |  |  |  | ★ |  |  | ★ |  |  |
| 23 | 游泳馆 |  | ★ |  | ★ | ★ | ★ | ★ |  |  |
| 24 | 风雨操场 |  | ★ |  | ★ | ★ | ★ | ★ |  |  |
| 25 | 双创中心 |  | ★ |  | ★ | ★ | ★ | ★ |  |  |
| 26 | 学术交流中心 |  | ★ |  | ★ | ★ | ★ | ★ | ★ |  |
| 27 | 消防水泵及室外消防管网 |  |  | ★ | ★ | ★ |  |  |  |  |

1、维保单位负责学院内的所有消防设施、设备和系统的维护保养工作。具体工作是保证学院内所有建筑物的火灾报警系统、消火栓系统、喷淋系统、防火隔断、防火卷帘及防火门系统、安全疏散应急照明系统、语音系统，消防泵房、室外消火栓及消防各种标识的完好和正常运行；

2、维保单位负责按《江苏省消防设施检测规程》定期对学院现有消防设施进行检查维修，并作好记录，其记录存放在主消控室备查；

3、在系统维修时，由学院负责的配件、材料采购不能及时到位的情况下，维保单位应及时向学院提供维修所需的各种备品备件和辅助材料，确保维保及时到位；

4、维保单位负责帮助学院建立完善的消防系统管理档案，负责对学院工作人员进行培训；

5、维保单位负责为学院提供消防技术咨询，配合学院组织消防知识普及和日常的消防安全检查；

6、维保单位应派员参加学院组织的有关消防演练活动，并协助学院进行消防知识讲座；

7、维保单位在接到学院报修电话后，应立即派人维修，维修人员必须在1小时内到达现场，经甲方或消防救援部门认定的修复期限内完成修复。

8、维保单位每次检修、测试、保养结束后，须48小时内提交由学院委派人员签证确认的检修记录；

9、维保单位每季度至少一次对消防设施设备进行维护和保养；国家法定节假日及寒暑假应提前上门对消防设施设备进行检修，并做好重点防火部位和重点防火时期的巡查检修工作；

10、维保单位应确保学院的消防系统能满足上级消防管理部门的各种日常检查、年检的需要，如果因维保单位的原因出现消防检查、年检不合格，乙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各种后果；

11、若校园内出现火灾等消防安全事故，而消防系统存在故障或动作不及时，因维保单位的原因给学院造成的损失由维保单位承担；

12、维保单位应配合学院做好每年的消防年检工作；

13、维保项目经理资料（需有执业证书、从业年限、国家注册消防工程师证书等），须派至少1名工作人员进驻校园值班，每周至少6天，完成指派的消防维保任务；每月项目经理不少于4次驻场指导。如出现紧急情况维保单位人员，一小时内抵达现场。

14、协助学院开展建筑物消防验收工作，协助校内部门关于消防隐患排除工作和其他消防相关工作安排。

15、合同签订后半年内绘制符合甲方要求的室外消防管网图。

16、维保单位需提供完整的消防设备零部件更换、维修价格表，漏报部件维修更换由维保单位负责，单次维修报价（单价）在500元的辅材和易损材料等。在维保过程中，必须坚持以修为主的原则，确需更换零件时，乙方应及时写出书面说明，由甲乙双方共同论证确定，待甲方认可后方可实施。

17、维保单位具有经法定计量检测机构检测合格证明的检测工具（证书在有效期限范围之内），主要包括：水喷淋系统试水检测用压力表、数字照度计、数字温湿度计、数字万用表、绝缘电阻测量仪、泡沫称重电子秤、激光测距仪、磁性测厚仪、测厚仪、数字风速计、数字声级计等**。**

付款方式：

服务期为2024年9月17日—2026年9月16日，满半年支付45%，期满支付45%，剩余10%的服务费作为年度考核基金。合同期满后，根据年度考核结果分级发放。考核为优，按全年预留考核保证金全额发放；考核为良，按全年预留考核保证金的90%发放；考核为合格，按全年预留考核保证金的80%发放；考核为不合格，扣除全年预留考核保证金。乙方在服务期满时开具符合财务制度要求的正规票据。

消防维保服务考核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考核项目 | 标准分值 | 评分方法 | 得分 |
| 1 | 维保单位、驻场人员维保资质是否合法有效 | 10 | 合法有效:10分缺一项: 5分无资质不得分 |  |
| 2 | 维保是否及时、是否按照规程规范操作 | 15 | 维保及时、按照规程作业: 15分维保不及时:一次扣1分不按规程操作扣10分 |  |
| 3 | 故障处理是否及时，维保人员到场一般不超过30分钟 | 15 | 及时救援抢修: 15 分迟到一次扣: 3分不到达处理的不得分 |  |
| 4 | 维保人员工作态度热情主动，积极、责任心强、工作效率高、工作质量优良 | 10 | 满意:10分较满意:6分不满意不得分 |  |
| 5 | 工作记录、维修过程是否按要求规范详细填写，设备档案是否完整有序 | 10 | 详细完整: 10分缺一项扣: 0.5分 |  |
| 6 | 维保单位是否帮助使用单位制定应急救援预案，并定期组织演练 | 15 | 制定并演练: 15分制定未演练: 7分未制定、未开展不得分 |  |
| 7 | 维保单位是否按时开展月度、季度、年度维护保养 | 10 | 按时规范作业:10分缺一项扣: 1分不能及时按规程开展不得分 |  |
| 8 | 是否有固定维保救援点，能够及时实施救援、抢修 | 15 | 设立能及时实施完成: 15分未设立6分不能及时实施救援:一次扣3分 |  |
|  | 合计得分 | 100 |  |  |

合同期满后，根据年度考核结果分级发放，90分以上考核为优，按全年预留考核保证金全额发放；70-89分考核为良，按全年预留考核保证金的90%发放；60-69分考核为合格，按全年预留考核保证金的80%发放；60分以内考核为不合格，扣除全年预留考核保证金。

第五章 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与定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未中标人，将不作任何解释。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按评审后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二、评标标准**

**注： 1、评分细则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文件及资料等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复印件，要求“原件备查”的须在投标截止前将相关原件或公证件带至开评标现场并按要求提交评委会审查。**

**评标时，未能按以上要求提供相应证明（复印件和原件、公证件）的，不作为评标依据，不得分。**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分数 | 评审标准 |
| 报价分（40分） | 投标报价 | 40分 | 将所有通过符合性筛选的投标报价中最低价设值为A，作为基准价并得分值为40分；其他投标人报价得分为：（A/该投标人的有效报价）×40分，计算结果保留小数点后二位数。 |
| 服务方案及承诺 （30分） | 管理及服务方式 | 8分 | 包括维护服务管理及服务内容、方法、实施方案、进度控制、巡检服务、维保记录等，方案全面、具有可操作性优秀得 8分； 管理及服务内容、方法、实施方案、进度控制、巡检服务、维保记录等，方案全面、具有可操作性良好得5分； 管理及服务内容、方法、实施方案、进度控制、巡检服务、维保记录等，方案全面、具有可操作性一般得2分；  |
| 安全管理制度及应急抢修措施 | 6分 | 维保过程中的安全管理制度及应急措施方案全面、具有可操作性优得6分维保过程中的安全管理制度及应急措施方案全面、具有可操作性良得4分维保过程中的安全管理制度及应急措施方案全面、具有可操作性较差得2分。 |
| 服务承诺 | 10分 | （1）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详细完整的保修及售后服务措施和方案（包括保修年限、服务措施、巡检、回访、技术培训等），优得5分，良得3分，一般得1分，差或不提供不得分；（2）保证提供质量可靠、有效的配件，供货能够及时满足投标单位需求等，优得5分，良得3分，一般得1分，差或不提供不得分。 |
| 人员配备情况 | 6分 | 投标人需明确本项目实施人员配置，需提供人员名单、技能资格、从业经验、具体分工等内容，并附上有关证明材料。人员队伍技能优秀、经验丰富、分工明确得6分；人员队伍技能良好、经验较为丰富、分工较为明确得4分；人员队伍技能一般、经验一般、分工一般得2分；人员配置较差不得分；不提供人员配置方案及有关证明材料的此项不得分。 |
| 投标人综合评价（18分） | 公司实力 | 11分 | （1）供应商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认证证书的，有一项得1分，满分3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2）投标人具有市级及以上主管部门颁发的消防维保相关荣誉或奖项，得2分，满分8分。 |
| 商业信誉 | 7分 | 投标单位出具与以上类似服务项目相对应的服务评价证明，每提供一份“优秀”得1分，最高7分。 |
| 业绩（10分） | 企业业绩 | 10分 | 投标供应商的近三年业绩（以2021年7月1日以后），承接类似项目，每个得2分，最多得10分。（10分）（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合同须包含签订时间、服务内容） |
| 服务（2分） | 本地化服务 | 2分 | 评委根据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服务人员资格证书、近三个月的社保证明（在扬州本地缴纳）等打分，其中缴纳社保的人员资料不少于5人，得2分；其余不得分。 |

**注： 1、评分细则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文件及资料等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复印件，要求“原件备查”的须在投标截止前将相关原件或公证件带至开评标现场并按要求提交评委会审查。**

**评标时，未能按以上要求提供相应证明（复印件和原件、公证件）的，不作为评标依据，不得分。**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2024-2026年消防维护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TDCG2024014

投标文件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响应对照及评分索引表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响应内容** | **是否响应****（填是或者否）** | **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评分项** | **在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目 录

一、投标函

二、投标一览表

三、法人授权书

四、资格证明文件

五、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六、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

七、技术规范点对点应答

八、综合实力证明

九、技术方案

十、投标人其它声明及材料

6.1 投标函

投标函

致：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

根据贵方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2024-2026年消防维护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TDCG2024014）的招标文件，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_\_\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_\_\_\_\_\_\_\_\_\_\_\_（投标人的名称），全权处理本次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据此函，投标人宣布同意如下：

1.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买方提供所需货物与服务。

2.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投标人。

3.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4.我们同意从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投标文件，并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拒绝签订合同，我们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6.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7.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项目，交付买方验收、使用。

8.遵守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收费项目和标准。

9.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投标人开户行：

账 户：

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签字）：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 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6.2 投标一览表

投标一览表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项目名称：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2024-2026年消防维护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TDCG2024014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编号 |  |
| 投标报价（元/年） |  |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填写说明：

1、投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并单独装在小信封内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与投标文件一起递交。

2、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超过最高限价将否决投标。报价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6.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_\_\_\_\_\_\_（投标人名称）授权\_\_\_\_\_\_\_\_\_\_\_\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方就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2024-2026年消防维护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采购活动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单位名义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采购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授权单位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单位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职 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

 日期：\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代理人应持本授权书参加投标，并提供一份原件在投标文件中。**

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需同时提供正面及背面）

|  |  |
| --- | --- |
|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需同时提供正面及背面）

|  |  |
| --- | --- |
|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

6.4 资格证明文件

（详见招标公告：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公司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 。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 。

 声明人：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无违法违规记录声明

本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近三年内没有被司法部门或行业主管部门处罚，无被政府职能部门认定有行贿和欺诈行为。

特此声明。

 声明人：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承诺主体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为维护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的信用环境，共同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完善，树立企业诚信守法形象，本企业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如下:

一、对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和有效性负责；

二、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开展采购活动，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三、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自觉做到自我约束、自我管理，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严格遵守信用信息公示相关规定，向社会公示信用信息；

八、在“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中无违法违规、较重或严重失信记录；

九、如违反承诺，自愿接受管理部门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同意将违反承诺的行为作为不良记录记入信用档案，依法依规进行信息公示，并承担所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

十、本承诺书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注：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

　　　　　　　　　　 承诺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年    月    日

6.5 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项目名称：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2024-2026年消防维护服务采购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 偏离情况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9 |  |  |  |  |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投标人应当逐条对照招标文件合同条款，就投标文件对合同条款存在的偏差与例外逐条做出说明；

2．如投标文件对合同条款无任何偏差，投标人仅需在本偏离表中填写“无偏离”即可。

3. 投标人未填写该表则表示完全满足招标文件合同条款要求。

6.6 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

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项目名称：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2024-2026年消防维护服务采购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要求 | 供应商响应 | 超出、符合或偏离 | 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投标人应当逐条对照招标文件技术条款，就投标文件对技术条款存在的偏差与例外逐条做出说明；

2．如投标文件对技术条款无任何偏差，投标人仅需在本偏离表中填写“无偏离”即可。

3. 投标人未填写该表则表示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条款要求。

6.7 技术规范点对点应答

6.8 综合实力证明

业绩情况表

近年（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业绩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合同名称 | 合同编号 | 合同签订时间 | 采购内容 | 合同金额（万元） | 合同卖方 | 合同买方 | 合同买方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同金额合计： | 人民币 万元 |

注：若本项目对投标人业绩有要求，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本表并根据评分标准中的相关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合同关键页（须包括合同名称、服务内容、实施时间、合同金额、合同签字盖章页，如果提供的是框架合同，需提供对应框架合同结算的订单或结算单据）的复印件（加盖公章）或者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6.9 技术方案

6.10 投标人其它声明及材料

投标人信息一览表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  |
| 注册地址 |  |
| 企业类型（请勾选） |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
| 所投产品属性（请勾选） | □节能 □节水 □环保 □节能环保 □节水环保□普通产品（即非节能节水环保产品） |
| 授权代表姓名 |  | 手机号码 |  |

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内容...